

高等专科学校金融类教材

国 际 贸 易

主编 李 魏 边东海 李炳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朱丽娜

责任校对:程颖

责任印制:郝云山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 / 李巍, 边东海编著. -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1997

高等专科学校金融类教材

ISBN 7-5049-1883-0

I . 国…

II . ①李… ②边…

III . 国际贸易 - 高等学校:专业学校 - 教材

IV . F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25743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邮码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光辉印刷厂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375

字数 270 千

版次 1998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 199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17.00 元

编写说明

国际贸易课程是国家教委确定的财经类院校核心课程之一。为了适应高等专科学校金融类专业教学的需要,我们依照“国际贸易教学大纲”的要求编写了《国际贸易》。此教材系中国银行“九五”教材规划确定的联编教材,也可供银行干部培训和业余学习之用。

本书的特点是:把国际贸易理论和国际贸易实务紧密结合,从国际贸易实务的角度阐述国际贸易的基本原理。在国际贸易理论部分,论述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国际贸易理论,马克思主义的国际贸易理论,以及影响国际贸易的因素、价值规律在国际贸易中的作用和对外贸易的政策与措施等。国际贸易实务部分则论述了国际间商品劳务交易的操作过程,以国际贸易传统的进出口交易磋商、定约、履约的基本程序为主线,贯穿应遵循的国际惯例和法规,介绍国际贸易实务操作原则和方法。本书还及时地反映了近年来国际贸易领域和我国对外贸易关系中的新现象、新理论和新实践。

本书由李巍、边东海、李炳南任主编,冯君、李丽、安烨、张国忠任副主编。

本书由姚得骥同志审定。

编写人员和分工为:边东海(绪论、第二章)、李巍(第一章)、安烨(第三章)、冯君(第四、八章)、李树杰(第五章)、姚得骥(第六章)、张国忠(第七章)、毛红燕(第九章)、李炳南(第十章)、高鹏、李艳红(第十一章)、李丽(第十二、十三章)。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中国银行教育司教材处的指

导,得到了保定金融高等专科学校的大力支持,还得到了中国金融出版社的热情帮助,我们对他们表示由衷的谢意。

本书的编写参阅了大量的有关书籍和资料,列出的参考书目仅仅是其中的一部分,我们对这些书籍、资料的作者、出版单位表示深深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不妥之处,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作者
一九九七年八月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国际贸易的产生、发展及作用	(8)
第一节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前的对外贸易.....	(8)
第二节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国际贸易的发展	(11)
第三节 对外贸易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础和产物 ..	(16)
第四节 对外贸易与经济发展	(22)
第二章 国际贸易基本理论	(31)
第一节 资产阶级的国际贸易理论	(31)
第二节 对资产阶级国际贸易理论的评价	(41)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国际贸易理论	(45)
第三章 影响国际贸易的因素	(51)
第一节 世界经济形势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51)
第二节 汇率变动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55)
第三节 资本输出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61)
第四节 跨国公司对国际贸易的影响	(65)
第四章 价值规律在国际贸易中的作用	(70)
第一节 国际价值的形成	(70)
第二节 国际市场价格	(75)
第三节 国际贸易中的不等价交换	(85)
第四节 价值规律在国际贸易中的作用	(89)

第五章 对外贸易的政策与措施	(94)
第一节 对外贸易政策概述	(94)
第二节 资本主义国家实现对外贸易政策的措施	(96)
第三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107)
第四节 世界贸易组织	(114)
第五节 当代发展中国家的对外贸易政策	(124)
第六章 国际贸易方式	(128)
第一节 包销与代理	(128)
第二节 寄售、投标、拍卖、商品交易所	(133)
第三节 易货贸易、补偿贸易、加工装配贸易	(142)
第四节 技术贸易与租赁贸易	(149)
第七章 国际贸易条款	(157)
第一节 品质条款	(157)
第二节 数量条款	(162)
第三节 包装条款	(165)
第四节 检验条款	(169)
第五节 支付条款	(172)
第六节 仲裁条款	(182)
第八章 国际贸易中的价格	(186)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中价格的掌握	(186)
第二节 国际贸易中的价格术语	(193)
第三节 价格术语的选择	(202)
第九章 交易磋商与合同的签订及履行	(206)

第一节	交易磋商的内容及程序	(206)
第二节	签订书面合同	(213)
第三节	进出口合同的履行	(218)
第十章 国际贸易货物的运输		(229)
第一节	运输方式	(229)
第二节	装运条款	(237)
第三节	装运单据	(242)
第十一章 国际贸易中的保险		(248)
第一节	国际贸易中的保险类别	(248)
第二节	国际贸易中的运输货物保险	(249)
第三节	国际贸易中的信用保险	(270)
第十二章 中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理论		(274)
第一节	中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的建立与发展	(274)
第二节	中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的性质	(281)
第三节	中国与不同国家(地区)的贸易关系	(284)
第四节	中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经营管理体制	(294)
第十三章 中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实务		(298)
第一节	中国社会主义的出口贸易	(298)
第二节	中国社会主义的进口贸易	(303)
第三节	中国对外贸易中的价格	(313)
第四节	对外贸易的经济效益	(317)
参考书目		(323)

绪 论

一、国际贸易的性质与研究对象

国际贸易作为一门学科,它具有独立的科学体系。它是在国际间商品交换的运动中产生,又在国际间商品流通中不断发生变化,逐步丰富完善起来的科学。与其他学科一样,它既是对社会实践的总结,在社会实践中得到检验和发展,又给社会实践以指导。

国际贸易是以国际商品交换和商品流通活动为研究对象,阐明国际商品交换和商品流通活动中的一般规律,并据以研究各个国家在对外贸易中采取的政策措施等的一门学科。

国际贸易学作为政治经济学的一个重要分支,它的研究对象显然不局限于政治经济学所包涵的范围。作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国际贸易学有其特殊的研究领域或研究范围。

首先,国际贸易学不仅研究国际商品流通(包括有形贸易和无形贸易)的规律性,也研究国际贸易发展的具体历史材料和现实材料,描述国际贸易发展的具体历史过程和现实情况。

其次,国际贸易学不仅研究生产关系,也研究上层建筑,即研究各个历史发展阶段的国际贸易理论和各国的对外贸易政策。

因此,国际贸易学的具体对象,大体包括以下五个方面:

1. 各个历史发展阶段,特别是资本主义各个发展阶段的国际商品流通的一般规律性;
2. 各个历史发展阶段,特别是当代世界贸易的具体历史材料和现实材料;
3. 各个主要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和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对外经

济贸易发展情况,亦即各个国家对外经济贸易发展的特殊规律;

4. 国际贸易理论;
5. 对外贸易政策措施。

鉴于使用对象及目的要求,本书不准备全面论述上述五个问题,而只涉及其中的一些主要问题,这些问题主要包括在第一至第五章中。与之相应,本书将以第六至第十一章的较大篇幅,对国际贸易的实务展开叙述。此外,书中的第十二、十三两章还介绍了有关中国社会主义的对外贸易理论与实务问题。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谋求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在本书得到较好地结合。

二、国际贸易的几组基本概念

国际贸易起源于原始社会末期,迄今已有四千余年的历史。国际贸易是各个国家在国际分工的基础上相互联系的主要形式,它反映着各国之间经济上的相互依存关系。由于历史年代的久远,国际经济关系的日益发展变化,赋予了国际贸易纷繁复杂的内容与千变万化的外在形式,并随之产生了诸多有关国际贸易的名词术语。

(一) 对外贸易与国际贸易

对外贸易(Foreign Trade)又称国外贸易。海岛国家如英国、日本等,常称之为“海外贸易”(Oversea Trade)。

对外贸易通常系指一个国家(或地区)与其他国家(或地区)所进行的商品流通活动。它由商品的进口和出口两个部分构成,所以也叫作“进出口贸易”(Import and Export Trade)。

国际贸易(International Trade)又称世界贸易(World Trade),泛指国际间的商品流通。从世界范围来看,国际贸易是商品流通超越了国家界限,在各国之间往来进行的经济活动。

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有着共同点,即商品的流通超越了国家的界限,是国内贸易的自然延伸。但两者又有区别,国际贸易是对

世界各国间的商品流通而言的，而对外贸易是以一国为基点，指它对外国所发生的商品流通而言的。一国的对外贸易是国际贸易的一个组成部分，国际贸易是世界各国对外贸易的总和。

国际贸易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分工的扩大，国际贸易也随之发展扩大。国际贸易已经成为社会生产总过程中一个重要环节。

(二)有形贸易与无形贸易

有形贸易(Visible Trade)亦称有形商品贸易(Tangible Goods Trade)，系指商品的进出口贸易。因为商品是有形状，看得见摸得着的物质，如小麦、棉花、钢铁、汽车等，因此，商品的进出口称之为有形贸易。

无形贸易(Invisible Trade)又称无形商品贸易(Intangible Goods Trade)，系指劳务进出口的贸易。劳务是指一切不具备物质自然属性的商品。国际间交易的对象，如果是属于无形的劳务，如运输、保险、金融、旅游、技术等劳务的提供与接受，被称为无形贸易。无形贸易是随着有形贸易而发展的。

(三)出口贸易、进口贸易与过境贸易

出口贸易(Export Trade)是将本国生产和加工的商品运往他国市场销售的贸易行为，亦称为输出贸易。

进口贸易(Import Trade)则是将外国商品输入本国国内市场销售的贸易行为，也叫做输入贸易。

过境贸易(Transit Trade)亦称通过贸易。它是一种外国商品进入国境后，在海关的监督下转运出境的贸易。比如说，当甲国经过乙国向丙国运送商品时，对乙国来讲，就是过境贸易。

出口贸易与进口贸易是就每笔交易的两面而言的，对卖方来说，是出口贸易；对买方来说，是进口贸易。此外，输入本国的货物再输出时，称为“复出口”(Re-export Trade)；反之，输出国外的货物再输入本国时，称为“复进口”(Re-import Trade)。

(四)直接贸易、间接贸易与转口贸易

直接贸易(Direct Trade)是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直接卖买商品的贸易行为。这从生产国来说是直接出口,从消费国来说是直接进口。

间接贸易(Indirect Trade)是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通过第三国进行卖买商品的行为。这从生产国来说是间接出口,从消费国来说是间接进口,从第三国来说是转口。

转口贸易(Carrying Trade)是商品的进口国把进口商品转卖到其他国家的贸易。换句话说,在商品生产国与商品消费国通过第三国进行的贸易中,对第三国来说,就是转口贸易。

(五)净出口与净进口

一国的某种商品往往既有出口,又有进口,在一定时期内(如1年)将某种商品的出口数量与进口数量加以比较,如出口大于进口,即为“净出口”(Net Export);反之,如果一种商品的进口大于出口,即为“净进口”(Net Import)。例如,在汽车贸易上,德国和日本曾经都是净进口国家,近年来,由于这两个国家汽车工业的发展,其汽车出口量不断增长,目前已成为世界汽车主要出口国,并各自从汽车净进口国家变成了汽车净出口国家。

(六)贸易差额与贸易条件

贸易差额(Balance of Trade)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在一定时期(1年、半年、1个季度或1个月)内,按贸易值计算的出口总额与进口总额相比后的差额。如果出口总额大于进口总额,叫做“出超”(Excess of Export over Import)或“贸易顺差”(A Favourable Balance of Trade),也可称之为“贸易盈余”;反之,如果进口总额大于出口总额,就叫做“入超”(Excess of Import over Export)或“贸易逆差”(An unfavourable Balance of Trade),也可称做“贸易赤字”。一般说来,贸易顺差表明一个国家在对外贸易上的收入大于支出,贸易收支处于有利地位;贸易逆差则反映一个国家在对外贸易收

支上处于不利地位。

贸易条件(Term of Trade)又叫进出口交换比价,简称为“交换比价”,是指出口商品价格与进口商品价格之间的比率。由于一国的进出口商品很多,它们的交换比率只能从彼此间的价格关系来确定。通常是用一国在一定时期内的出口商品价格指数同进口商品价格指数对比来计算,其公式为:

$$\text{贸易条件指数} = \frac{\text{出口商品价格指数}}{\text{进口商品价格指数}} \times 100$$

经过计算,如果某国在某一时期的贸易条件指数大于100,表明出口商品价格上涨多,出口同等数量的商品能换回比原来更多的进口商品,对该国来说,就是交换比价上升,或者说贸易条件有利。相反,如果贸易条件指数小于100,则表明出口价格相对低于进口价格,意味着出口同样数量的商品,只能换回比原来更少的进口商品,对该国来说,就是交换比价下降,或者说是贸易条件不利。

三、国际贸易的学习与研究方法

马克思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考察社会现象的最科学的方法,因此,研究国际贸易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

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论的指导下,研究国际贸易时,应该坚持以下几个基本原则:

(一)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原则

马克思主义国际贸易学与资产阶级国际贸易学的根本区别,首先就在于它能动地综合国际贸易历史与国际贸易理论,亦即采用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原则与方法。马克思指出:“在经济形态的分析上,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反应剂。那必须用抽象力来代替二者。”^① 所谓抽象的方法,就是逻辑的方法,也就是理论

^① 马克思:《资本论》,中文1版,第1卷,初版序,8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

分析的方法。这种抽象的逻辑分析应该是和国际贸易的历史发展进程相切合的。国际贸易的理论模式，就是国际贸易历史发展实际过程的反映。历史和逻辑的辩证统一，是研究国际贸易的历史、现状和未来的方法论的基础。

历史与逻辑相统一的原理，要求我们在研究国际贸易问题时，既要注重理论的研究，也要强调历史的和现实的材料的分析研究。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和占有大量的确凿的国际贸易史料和现实材料，是国际贸易研究工作者的两项不可缺少的基本条件。

(二)生产决定交换的原则

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生产是整个多方面经济活动的基础。首先应当生产出商品来，然后才有可能进行分配、交换和消费，因此，我们经常要以生产的规律为出发点来研究交换和流通的规律，国际贸易学应该遵循这一原则，坚持以生产为出发点，而不是以流通为出发点来着手研究。这是马克思国际贸易学与资产阶级贸易学之间的一个分水岭。

但是，不能由此得出结论说，在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等因素的相互关系中，后三个因素只是消极的、被动的。恰恰相反，其他三个因素，对生产过程具有反作用，有时甚至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或阻碍作用。

(三)国际贸易与对外贸易相互结合的原则

本书主要是介绍国与国之间，或各国经济实体之间的贸易关系，即以介绍国际贸易为主。但是，如果仅仅是这些，而不论及有关对外贸易问题，尤其是不讨论我国社会主义对外贸易的话，这将是一种欠缺。

显然，世界各国由于地理、历史条件的不同，社会制度的差异，它们的对外贸易活动具有各自特殊的规律性。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原理，这些特殊、个别的规律性，即含有关于国际贸易的普遍、一般

的规律性在其中，同时，也只有了解各个国家对外贸易的特殊性，才能确定一国的对外贸易活动区别于他国的特殊本质，从而为一国正确开展对外贸易活动打下基础。从这个意义上说，研究国际贸易，应该与研究对外贸易相结合。也只有这样，才能全面、深入地了解国际贸易问题。

复习思考题

1. 怎样理解国际贸易的性质与研究对象？
2. 简述国际贸易的几组基本概念。
3. 怎样学习国际贸易学？

第一章 国际贸易的产生、发展及作用

第一节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前的对外贸易

一、对外贸易的产生

对外贸易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商品生产的出现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在原始社会初期，人类处于自然分工状态，生产力水平极度低下，所生产的产品只能维持本身的消费，没有什么剩余产品，因此提不到商品交换。当时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和国家，所以也谈不上对外贸易。随着社会的发展，人类历史上出现了第一次社会大分工，生产的产品开始有少许的剩余，为了满足自己和对方的产品需要，在氏族公社之间、部落之间出现了剩余产品的交换。但是这种交换是极其原始的、偶然的、物与物的交换。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第二次社会大分工，即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手工业的出现，促成了以直接交换为目的的生产——商品生产。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不断扩大，促使商品交换的媒介——货币产生了。这样，商品交换逐渐变成了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流通。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和商品流通的进一步扩大，出现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产生了专门从事贸易的商人。到原始社会末期，由于出现了阶级和国家，一些跨越国界的贸易活动也开始出现，即商品流通超出了国界，从而便产生了对外贸易。总之，对外贸易是随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分工的扩大而产生的。有可供交换的剩余产品和各自

为政的社会实体之间进行的商品交换,是对外贸易产生的基础和条件。

二、奴隶社会的对外贸易

奴隶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生产技术落后,生产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自己消费,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在整个生产中,剩余产品极少,因此,作为商品而进行销售的东西极其有限。所以,在奴隶社会对外贸易的范围是很小的,对外贸易的方式也很简单。

奴隶社会是以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和奴隶为基础的社会,奴隶是欧洲国家对外贸易中的主要商品。当时希腊的雅典就是一个贩卖奴隶的中心。除了奴隶之外,奴隶主阶级所需要的奢侈品,如宝石、装饰品、各种织物和香料等,也是当时国际贸易中的主要商品。

在奴隶社会,对外贸易主要集中在地中海东部和黑海沿岸地区的欧洲的希腊、罗马等经济相对繁荣的国家。我国的对外贸易始于夏商时代,主要集中在黄河流域各国。

奴隶社会的对外贸易在当时社会的整个经济中所处的地位并不重要,但对当时的经济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对外贸易促进了当时手工业的发展,同时奴隶贸易推动了奴隶制生产关系的再生产。

三、封建社会的对外贸易

封建社会的对外贸易同奴隶社会比较有一定发展。在封建社会早期,封建地租采取劳役和实物形式,进入流通领域的商品也不多,对外贸易的范围和数量都是有限的。到了封建社会中期,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商品交换的形式也发生了变化,封建地租变为货币地租形式,对外贸易得到进一步发展。

在封建社会,对外贸易的商品,由于受生产力的限制,奢侈品

仍然是国际贸易中的主要商品。如西方国家把呢绒、酒类销往东方国家，又从东方国家买回丝绸、香料、珠宝等商品。在这种交往中对外贸易的范围和商品种类数量都有不同程度的扩大。

随着对外贸易范围的不断扩大，各国之间的贸易也由近海发展到远海。从公元前 11 世纪到 19 世纪中叶，我国处于封建社会，在对外贸易方面已有所发展。早在西汉时代，我国就开辟了从新疆经中亚通往中东和欧洲的“丝绸之路”，使中国的丝绸和茶叶等商品，经过“丝绸之路”销往西方各国。明朝时期，郑和率船队 7 次下西洋。通过对外贸易，把我国的丝绸、瓷器及火药、罗盘针的先进的技术，输往亚洲、欧洲各国，并从这些国家把当地的土产品、优良种籽等商品购回我国。这种互通有无、取长补短的对外贸易，对国内外的经济发展和技术进步都起到一定作用。

生产的不断发展使国际贸易辐射范围不断扩大。在封建社会早期，国际贸易中心位于地中海东部，公元 7~8 世纪阿拉伯人，通过贩运非洲的象牙、中国的丝绸、远东的香料、宝石等贸易行为，成为欧亚非三大洲的贸易中间人，来往于各国，从事商品交易。

公元 8 世纪以后，意大利北部和波罗的海沿岸城市的兴起，使商品生产不断发展，国际贸易范围扩大到地中海、北海、波罗的海和黑海沿岸。由于城市的兴起，促进了城市手工业的进一步发展壮大，手工业发展又推动了国际贸易发展。如意大利北部城市佛罗伦萨成为当时毛纺织业的中心，它从英国和西班牙运来羊毛，又从荷兰买来粗制呢绒，经过纺织与加工后，再销往东方各国。对外贸易的发展，又反过来促进了手工业的发展，因而促进了资本主义因素在封建社会内部的增长。

总之，对外贸易是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分工的出现而产生的。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时期，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生产方式和运输条件的限制，国际贸易在当时的社会经济中并不占主要地位，商品交换范围和品种都有一定的局限性，贸